

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的要求，现向社会公开《林业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加强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建设，紧紧围绕建设法治、透明、服务政府和“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切实履行政务公开职责，不断夯实公开载体，拓展公开内容，完善公开机制，取得了显着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积极通过公示栏张贴通知、公告，依托微信公众号、视频号，设立投诉信箱和举报电话等方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同时积极宣传上级重要政策出台、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件发生信息，全力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坚持依法规范办理，切实保障公众知情

权，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2022年度，我局受理依申请公开11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成立了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副局长担任责任组长，落实专人负责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的部署和相关文件精神，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抓好工作部署。

（四）平台建设情况。林业局机关门户网站严格按照“五公开”要求设置重点领域、政策解读、新闻发布、回应关切等目录，加强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进一步丰富公开形式和内容，拓展公开的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情况。局机关门户网站发布信息主动接受上级部门监督、检查和指导，通过各方面的信息反馈，及时查找薄弱环节，及时制定整改措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1、公开的政府信息在内容更新及时性，服务有效性方面，与群众的需求还有一定差距，在忙于业务工作时，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不足，有些信息未及时公开。

2、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还不够完善，工作人员变动较大，工作交接不及时导致信息指标统计不完全，发布信息量较少。

(二) 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培训，积极开展信息公开专题培训，结合机关干部“老带新”模式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意识和工作能力。

2、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及时提供、定期维护政府信息，特别是结合我局机关建设，探索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接受基层群众的广泛监督。

3、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加强各站所协调，提高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系统的服务能力，使群众能够更加便捷地获得政府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